**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安排**

|  |  |  |
| --- | --- | --- |
| **年级** | **测试时间** | **学 院** |
| 2012级 | 4月11日  上午：7:30  下午：2:00 | 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化学化工学院  生命科学学院  外国语学院  政治与公共管理工程学院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法学院 |
| 2012级 | 4月12日  上午：7:30  下午：2:00 | 文学院  教育与教师发展学院  历史文化学院  美术学院  音乐舞蹈学院  商学院  社会事业学院  环境学院  水产学院  旅游学院  软件学院 |
| 2011级 | 4月25日  上午：7:30 | 补测 |

1. 注意事项：

1. 测试时间地点：测试为全天测试，上午7:30白楼西侧排球场、下午2:00西区红砖土田径场南集合。

2.      当天有测试安排的学院，请各学院由专人负责按时带到规定的检录地点，带领并监督本院学生进行测试直至测试完毕。

3.      教育部要求所有学生100%参加测试（病残人员除外），如有无故不参加测试者，后果自负。

二、测试要求：

1. 请各学院做好宣传、发动、组织工作。各学院根据具体测试时间，及时组织学生做好测试准备活动并参加测试。测试时务必身着运动装、脚穿运动鞋。

2. 对因身体缺陷、慢性病、心脏病、先天发育不良等疾病或不适宜参加规定项目测试的学生，经本人申请，持县级以上医院证明，经教务处批准后可以免予《标准》测试，并填写免测申请表。

3. 学生毕业时《标准》成绩达不到50分者，按肄业处理。弄虚作假将受到作弊处分。

4. 测试时学生必须携带身份证和校园一卡通。证件丢失请提前办理，无身份证、校园一卡通者不予测试。

5. 为杜绝因测试引发的各种安全事故，保证测试正常进行，请各学院将免测的学生名单和免测申请表批准原件于测试前报到体育学院公共体育教学部。

如遇下雨不能测试等特殊情况，测试时间另行安排。请注意天气变化，学生体质健康测试领导小组和教务处也会随时通知。